

担当新使命 奋进新征程

泰安仲裁办党建领航谱写仲裁发展新篇章

□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董文一 通讯员 曹文馨

2021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泰安仲裁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积极发挥机关党建“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作用,坚持把党建工作融入各项仲裁业务工作全过程,建设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不断推进仲裁工作焕发时代光彩。2021年,共受理各类仲裁案件1739件(全省第四位),标的额23.7亿元(全省第五位),依法收取仲裁费1137.5万元(全额上缴财政),同比分别增长15%、70%和75%,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近日,泰安仲裁委员会被评为2021年度全省仲裁工作先进单位。



①泰安仲裁办全面从严治党暨廉政工作会议。



②泰安仲裁办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



③泰安仲裁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④泰安仲裁办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坚守初心

党建引领仲裁事业高质量发展

党建是一座灯塔,照亮前行的道路。泰安仲裁办坚持把政治建设作为管党治党的首要任务,筑牢机关党员干部思想之基。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作为第一议题,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通过组织集体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中国共产党简史》等内容,2021年以来,共组织集体学习20余次;充分利用好“灯塔—党建在线”“学习强国”等平台,以及机关干部大讲堂、文化讲坛和专题辅导报告等载体,引导单位党员干部从疫情防控重大战略成果、“十三五”辉煌成就中深刻领会科学理论、党的领导、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科学分析仲裁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机遇和优势,不断增强奋进新时代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凝聚新时代仲裁事业发展的强大精神力量。

走在新时代的长征路上,泰安仲裁办自觉赓续红色基因,弘扬红色精神,融入时代气质,传承红色文化,凝聚红色力量。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到泰山挑山工发货站、肥城陆房突围纪念馆开展“追忆峥嵘岁月、锤炼党性修养”“赓续红色基因、凝聚奋进力量”等主题党日活动,进一步增强历史自觉、筑牢信仰之基;积极参加省会经济圈仲裁一体化发展联盟党建共建行动,进行交流发言,拍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片,通过互联网进行党史学习教育经验“云交流”,有效推进了党建工作的区域协作。

泰安仲裁办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坚持“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将意识形态纳入党的建设工作安排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工作要点,做到意识形态管理与仲裁各项工作相互融合、相互促进,树好泰安仲裁形象。

牢记党心

让党支部战斗堡垒坚如磐石

泰安仲裁办以机关党建规范化、标准化为目标,持续提升机关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夯实仲裁事业发展的组织基础。积极开展“奋进十四五、机关走前列”主题活动,推动模范机关建设,巩固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成果,实施党支部层级跨越行动,引领机关党支部建设从规范做起,逐级向过硬、先锋党支部迈进。

严肃党内组织生活制度。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集中制、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机关党建“十条”基本规范等制度,不断提高制度刚性和执行力。班子成员自觉以普通党员身份带头参加支部活动,并在各项活动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规范发展党员,严格按照全程公开、全程审核、全程纪实、全程问责制度,确保发展党员质量过硬。

深化党建共建和文明创建,按照“双报到”工作要求,深化区域共驻共建,综合考虑社区服务需求和单位资源优势,完善资源、需求、项目“三张清单”,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建立志愿者服务队伍,完善领导机制,积极开展助人为乐、环境保护、扶贫济困、文明交通等社会公益活动。每周安排党员到包保小区执勤,扎实开展“泰安小美”志愿服务活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2021年6月,泰安仲裁办机关党支部被评为“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

汇聚民心

办好民生实事 践行使命担当

泰安仲裁办始终坚持贯彻落实群众路线,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进一步增进为民办实事的力度。将党史教育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结合起来,建立领导调研联系机制,紧紧围绕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党员干部走出办公室,主动扑下身子,走进分会、走进银行、走进企业,

听取诉求建议,梳理群众需求清单,为企业量身制作个性化服务菜单,畅通服务联系渠道,主动靠前服务,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

深化“一次办好”改革,推出“一次办好”系列服务举措,实施“e键立案”和“e键缴费”,当事人足不出户,即可完成立案申请、缴纳仲裁费、接收案件受理通知书,打通服务企业、群众的堵点、卡点,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设立流动仲裁庭,深入基层一线,上门提供仲裁服务,主动将服务触角延伸到企业、延伸到矛盾发生的基层一线,把仲裁庭开在当事人“家门口”,彰显仲裁快捷高效特色优势。

同时,积极修订《仲裁规则》,启用新一届仲裁员名册,为仲裁主体进行仲裁活动提供更为合理、高效的仲裁服务,满足市场主体多样化法律要求。积极推进智慧仲裁体系建设,搭建互联网仲裁线上办案系统,适应互联网经济新业态和群众对便捷高效纠纷处理方式的需求意愿。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在重点工程建设、重点项目、中小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提供优质、高效的仲裁服务和坚强的法治保障。

围绕中心

强化职责定位 打造全覆盖服务体系

泰安仲裁办强化党建业务融合,立足单位实际,全面推行“一岗双责四联评定”责任机制,发挥党建统领作用,把开展党建工作与推动仲裁发展有机结合起来,坚持党建工作与仲裁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并把党建资源向仲裁发展工作聚焦,搭建实践平台,积极推进“十百千万”仲裁服务工程,融入基层治理,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泰安仲裁办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有序开展,始终树立以“当事人为中心”的理念,勇做新时代泰山“挑山工”,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载体,在主责主业方面做“被动应对”为“主动服务”,对立案、组庭、庭审、核阅、裁决各环节工作流程进行优化,提速、提质、提效。

为破解“最后一公里”难题,泰安仲裁办以党的建设为引领,在各县(市、区)成立仲裁分会,在金融、知识产权、保险等行业分别成立专业仲裁中心。同时,依托乡镇(街道)、村(社区)群众自治组织建立仲裁联络处,选聘仲裁联络员,及时了解群众需求、化解经济纠纷。通过推动仲裁法律服务向基层延伸,打造全覆盖的仲裁法律服务体系,该举措解决了县(市、区)仲裁法律服务体系空白的难题,使群众在村居、社区就能享受仲裁法律服务,打通了服务企业和群众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成为仲裁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惠及百姓民生的标杆。

永葆廉心

转变作风 筑牢廉洁防线

廉风化雨,方能固本培元。泰安仲裁办带头转变作风、提高效能、狠抓落实,以作风建设的新成效,推动机关效能大提速。

泰安仲裁办紧紧盯住作风领域出现的新变化、新问题,及时跟进相应的对策措施,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深入查摆问题,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坚决铲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土壤。

泰安仲裁办认真梳理仲裁办案廉政风险点,编写《泰安仲裁办民商事仲裁案件风险防控操作指引》,制定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为依法公正仲裁提供了制度基础。强化对权力的制约,制定出台《泰安仲裁办领导干部干预仲裁裁决、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严格规范仲裁员的职业操守,强化仲裁员责任意识,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制定出台《泰安仲裁委员会仲裁案件过错责任追究办法》,提高仲裁公信力。

此外,泰安仲裁办构建有效监督机制,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充分运用谈话、函询等第一种形态,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持续开展党风党纪教育、警示教育和岗位廉政教育,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